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2009年1月12日(星期一)上午10:30时

会议地点:新疆石河子红星路54号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主 持 人: 公司董事长

记 录:许锐敏

会议议程:

- 一、宣读《大会须知》;
- 二、宣布股东到会情况,并由律师确认股东资格合格性;
- 三、推选监票人及统计人:
- 四、宣布会议议程:
- 五、宣布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收购天富农电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 六、股东发言,并由公司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 七、议案表决;
- 八、宣布表决结果和大会决议;
- 九、与会董事在股东大会记录签字:
- 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大会的法律意见;
- 十一、大会结束。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 一、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 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 二、 本公司设立股东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 三、 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一律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 五、 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在出席会议登记目向公司登记。登记发言的人数一般以十人为限,超过十人时先安排持股数多的前十位股东,发言顺序亦按持股数多的在先。
- 六、 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向大会秘书处报名, 并填写股东发言征询表,经大会主持人许可,才可发言。
 - 七、 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其所持的股份份额,并出具有效证明。
- 八、 股东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在出席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控制在 20 分钟。
- 九、 为提高大会议事效率,在股东就本次大会议案相关的发言结束后,即可进行大会表决。
- 十、 股东大会表决采用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

多选或不选均视为废票。

- 十一、 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律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 十二、 本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以维护其他广大股东的利益。
- 十三、 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 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2009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议案一

关于成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长成锋先生因已届退休年龄,现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长 职务。董事会对成锋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009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议案二

关于牛玉法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为工作变动,牛玉法先生现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职务。董事会对牛玉法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009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议案三

关于提名张景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现提名张景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后附张景旺先生简历。

2009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议案四

关于提名何嘉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现提名何嘉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后附何嘉勇先生简历。

2009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议案五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公司经营需要,需增设"副董事长"一职,为此,现拟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订:

1、将原《公司章程》**第六十七条第一款**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修改为:第六十七条第一款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2、将原《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 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设董事长 1 人。

修改为: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

3、将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 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修改为: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4、将原《公司章程》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 (一) 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 (三)董事会授予的 2000 万元以内的股权投资、技改项目、资产处置、贷款事项的资金运作权限,以及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以下,或占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 之下的关联交易事项。但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特别规定的事项除外。
 - (四)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修改为: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 (一) 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 (三)董事会授予的 2000 万元以内的股权投资、技改项目、资产处置、贷款事项的资金运作权限,以及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以下,或占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 之下的关联交易事项。但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特别规定的事项除外。
 - (四)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 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 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做改动。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

候选董事简历:

何嘉勇先生: 中国国籍,现年53岁,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71参加工作,曾在新疆石河子红山嘴水电厂、新疆石河子供电公司工作;1995年任新疆石河子电力工业公司办公室主任;1998年为天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即本公司)筹委会成员;1999年至2008年12月为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兼任石河子天富农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石河子天源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及石河子开发区汇通信息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8年12月25日至今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景旺先生:中国国籍,现年52岁,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77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石河子地区勘测设计队测验室测验员、石河子地区土壤普查试点测验教员、石河子勘测设计队测验室测验员、石河子市地名普查办公室科员、石河子兵团设计一分院测验室测验员、农八师石河子市(以下简称:"师市")土地纠纷办干事,1988年12月起任师市党委办公室秘书,1992年2月起任师市土地局副局长,1995年10月起任师市土地局局长,2002年1月起任师市土地局局长、城建投资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4年4月至2008年11月任师市党委副秘书长,2008年12月至今任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兼副董事长。